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2026-024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6月30日，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此次会议于当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提前5日的通知时限。

公司董事金星、丁送平、任小波、滕亚辉、李文波、柳长满、陈志昂、胡绍德、刘士霞、于永生、赵永清、潘士远、肖汉斌、肖英杰、刘杰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召开方式，且达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会议法定董事人数。

因公司董事长人选空缺尚待履行法定程序选举产生，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金星先生召集并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本次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

同意推举公司董事金星先生代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代行职责的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26-022号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同意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朱苗、洪其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均为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之日止，连选可以连任。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7月16日在宁波环球航运广场46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26-025号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朱苗先生、洪其虎先生简历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附件

朱苗先生、洪其虎先生简历

朱苗先生，出生于1975年7月，大学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朱先生1996年参加工作，历任嘉兴市南湖区委副书记、代区长、区长，嘉兴市南湖区委书记、一级调研员，嘉兴市委副秘书长、市政府副秘书长、一级调研员，嘉兴市委常委、副市长（常务），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等职。

洪其虎先生，出生于1972年9月，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洪先生1996年参加工作，历任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副部长、部长，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油港轮驳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部长，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洪先生拥有上海海事大学交通运输学院交通运输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洪先生是高级经济师。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公告编号：临2026-023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蒋伟	董事会秘书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6月28日[注]	年龄原因	否	否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尚未完成换届选举，蒋伟先生因年龄原因于2026年6月30日正式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6月30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蒋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蒋伟先生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蒋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蒋伟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公司董事会对蒋伟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三、关于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日常运作及信息披露等工作的规范开展，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暂由代行公司董事长职责的金星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公告编号：临2026-025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16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16日 09点30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46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16日

至2026年7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制定《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2.01	关于选举朱苗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洪其虎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相关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同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18	宁波港	2026/7/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另需书面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持股证明，法人股东代表请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7月13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00，逾期不予受理。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持股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持股证明。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与会股东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

（四）会议联系方式：

1、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269号环球航运广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5042）

2、联系人：杨强　电话：0574-27686159

传真：0574-27687001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制定《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朱苗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洪其虎先生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公告编号：临2026-022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暨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长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陶成波	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董事会ESG委员会主席职务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6月28日[注]	工作调整	否	无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尚未完成换届选举，陶成波先生因工作原因于2026年6月30日辞去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董事会ESG委员会主席职务。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6月30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陶成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陶成波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亦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和董事会ESG委员会主席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陶成波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陶成波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

公司董事会对陶成波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工作、开拓进取和对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关于推举董事代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情况

鉴于公司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推举公司董事金星先生代行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代行职责的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长、董事职务空缺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6-027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3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中山东路301号河北国际大厦4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25
其中：A股股东人数	42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75,442,744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064,982,99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410,459,7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855110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5.75943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9.09567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由执行董事兼总裁谭建鑫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11人。

2、公司总裁谭建鑫先生、总会计师刘涛先生及董事会秘书王学庆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因公务未能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授权董事会行使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2,201,053	99.865280	2,505,944	0.121354	276,000	0.013366
H股	285,423,869	69.537603	125,035,878	30.462397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347,624,922	94.836567	127,541,822	5.152283	276,000	0.011150

2、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918,798	99.948465	814,899	0.039462	249,300	0.012073
H股	387,453,801	94.395079	23,005,946	5.604921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451,372,599	99.027643	23,820,845	0.962286	249,300	0.010071

3、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744,098	99.940004	919,199	0.044514	319,700	0.015482
H股	405,919,295	98.893813	4,540,452	1.106187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469,663,393	99.766533	5,459,651	0.220552	319,700	0.012915

4、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423,198	99.924464	1,160,199	0.056185	399,600	0.019351
H股	410,436,747	99.994397	23,000	0.005603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473,859,945	99.936060	1,183,199	0.047797	399,600	0.016143

5、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715,398	99.938615	863,399	0.041811	404,200	0.019574
H股	410,456,747	99.999269	3,000	0.000731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474,172,145	99.948672	866,399	0.035000	404,200	0.016328

6、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662,898	99.936072	1,060,499	0.051356	259,600	0.012572
H股	410,456,747	99.999269	3,000	0.000731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474,119,645	99.946551	1,063,499	0.042962	259,600	0.010487

7、议案名称：关于授权董事会开展直接融资工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2,442,098	99.876953	2,211,899	0.107115	329,000	0.015932
H股	407,765,375	99.343572	2,694,372	0.656428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470,207,473	99.788512	4,906,271	0.198197	329,000	0.013291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本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556,998	99.930944	1,111,299	0.053816	314,700	0.015240
H股	410,456,747	99.999269	3,000	0.000731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474,013,745	99.942273	1,114,299	0.045014	314,700	0.012713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本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736,898	99.939656	895,299	0.043356	350,800	0.016988
H股	410,456,747	99.999269	3,000	0.000731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474,193,645	99.949540	898,299	0.036289	350,800	0.014171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3,666,598	99.936251	975,299	0.047231	341,100	0.016518
H股	410,456,747	99.999269	3,000	0.000731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2,474,123,345	99.946700	978,299	0.039521	341,100	0.01377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877,545	82.089451	814,899	13.714811	249,300	4.195738
3	关于本公司聘请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702,845	79.149236	919,199	15.470189	319,700	5.380575
10	关于制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625,345	77.844905	975,299	16.414356	341,100	5.74073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且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第2、3、10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静、杨曜宇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述2位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并依法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6-029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煤改气购销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是否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是
-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天绿能”）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2026年6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河北省农村煤改气购销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董事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曹欣博士、李连平博士、秦刚先生、张旭蕾博士、谭建鑫先生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均表决通过。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履行了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其条款及年度上限属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	2027年度	2028年度
向关联方销售煤改气	河北燃气有限公司	11,020	20,370	20,370
向关联方采购煤改气	河北燃气有限公司	93,000	235,400	235,400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主要预测依据

在考虑《河北省农村煤改气购销框架协议》的各项年度上限时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1.框架协议中规定了河北建投新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供应链”）向河北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燃气”）供应煤改气（煤改气指用于替代农村区域原有燃煤用能模式而供应的管道天然气）以及河北燃气向河北省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天然气”）供应煤改气的供应量计算方法。据此方法计算，截至2028年12月31日止的三个年度，新能供应链向河北燃气供应煤改气的数量预计分别不超过5,510万立方米、10,185万立方米及10,185万立方米，而河北燃气向河北天然气供应煤改气的数量预计分别不超过人民币46,500万立方米、117,700万立方米及117,700万立方米；

2.河北省政府主管部门对煤改气业务的指定价格；及

3.在上述测算的基础上上浮5%，以预留空间应对因天气变化而导致的煤改气用气需求较历史水平的可能增加。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河北燃气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建投”）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情形。

河北燃气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河北燃气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12月3日
注册资本	15,500万元	实收资本	15,5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127B（省招大厦一楼）		
经营范围	城镇燃气销售；燃气设备及配件、管道、管材及配件的销售；燃气设备的安装、维修；电力供应、热力供应；节能技术、新能源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市政工程设计、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0MA0D22KF59		
法定代表人	宋志勇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截至2026.03.31	
	资产总额（万元）	145,954.85	
	负债总额（万元）	142,514.50	
	净资产（万元）	3,440.35	
	项目	截至2026年1-3月	
	营业收入（万元）	3,217.97	
	净利润（万元）	-787.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87.06	
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截至2025.12.31	
	资产总额（万元）	140,467.39	
	负债总额（万元）	136,242.28	
	净资产（万元）	4,225.11	
	项目	截至202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748.67	
	净利润（万元）	-1,469.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69.14	

注：2025年度相关数据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定价原则和金额上限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按照河北省政府有关安排部署，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新能供应链、控股子公司河北天然气拟与河北燃气签订《河北省农村煤改气购销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的约定，新能供应链将作为气源企业向作为河北省煤改气业务运营管理平台的河北燃气供应煤改气，而河北燃气将其各自气源企业（包括新能供应链）采购的煤改气销售给作为煤改气业务一级用户（一级用户指煤改气业务中直接采购河北燃气天然气资源的用气主体）的河北天然气。各方同意按照框架协议约定进行煤改气的销售与购买。在协议有效期内，煤改气购销将根据框架协议约定的原则另行订立具体交易协议。

本框架协议自获得新能供应链和河北天然气的控股股东新天绿能的独立股东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

（二）交易定价原则

新能供应链向河北燃气销售煤改气的单位售价（简称“出售价格”）及河北燃气向河北天然气销售煤改气的单位售价（简称“采购价格”）统一按照河北省政府主管部门对煤改气业务的指定价格，且采购价格不高于出售价格。

三方均同意，在框架协议执行期间，如果政府主管部门出台新的农村煤改气专项价格政策，则本协议价格自上述新政策生效之日起按新政策执行，但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价格不得高于出售价格。

（三）气量核算规则

根据河北省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新能供应链向河北燃气供应的煤改气数量应按照新能供应链（作为河北省内气源企业之一）于2025年在河北省农村煤改气销售市场中的占比以及河北省2022年至2024年三年就农村煤改气业务供应天然气的年度平均供应量确定；河北燃气向河北天然气供应的煤改气业务天然气数量应按照河北天然气（作为河北省内一级用户）为河北省内开展农村煤改气业务终端销售的城燃企业提供农村煤改气用气输送服务的业务占比以及河北省2022年至2024年三年就农村煤改气业务供应天然气的年度平均供应量确定。

（四）交易金额上限

交易金额上限见下表：

年度	新能供应链向河北燃气销售煤改气的交易金额上限（单位：亿元）	河北燃气向河北天然气销售煤改气的交易金额上限（单位：亿元）
截至2026年12月31日	1.102	9.30
截至2027年12月31日	2.037	23.54
截至2028年12月31日	2.037	23.54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新能供应链是河北省内重要的天然气资源方之一，为河北省开展农村煤改气业务提供稳定的天然气供应服务，通过充分发挥新能供应链在河北省天然气业务上的优势地位，承担社会责任，扩大新能供应链的社会影响力。

河北天然气是省内重要的天然气输送、销售及运营专业公司，本次作为承接各资源方提供的农村煤改气资源运输服务，保障河北省农村煤改气业务稳定可持续运行。

河北燃气作为以保障民生、服务社会、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为主营业务的省属国有企业，是开展河北省农村煤改气保供工作的非盈利性平台。受河北省政府委托，根据河北省政府关于农村煤改气相关政策要求，河北燃气作为平台公司负责开展农村煤改气运营与管理工作。

本次交易主要是根据河北省政府关于农村煤改气相关政策要求开展河北省域内农村煤改气供应工作，新能供应链作为气源方，向作为河北省煤改气业务运营管理平台的河北燃气供应天然气；河北燃气以非盈利平台身份，将其各自气源企业（包括新能供应链）采购的天然气转售至作为煤改气业务一级用户的河北天然气。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拓展在河北省的天然气输气业务，扩大在河北省天然气市场的影响力，巩固市场地位；有利于发挥河北燃气保证民生、服务社会的公共服务职能。

综上，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定价依据政府规定价格确定，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结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6-028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30日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曹欣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过有效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河北省农村煤改气购销框架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曹欣博士、李连平博士、秦刚先生、张旭蕾博士、谭建鑫先生回避表决。

董事（包括独立董事）认为：框架协议是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其条款及年度上限属公平合理，并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履行了上市地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其条款及年度上限属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聘任嘉林资本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相关工作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6-026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30日（星期二）下午14:45；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30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公司20楼会议室（宁波市鄞州区天童南路700号荣安大厦）。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久芳。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129人，代表股份2,462,901,6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3543%。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股份2,446,314,4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833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24人，代表股份16,587,2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10%。

4、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代理人）124人，代表股份16,587,2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210%。

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57,627,5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59%；反对5,220,3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20%；弃权5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313,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2037%；反对5,220,3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4719%；弃权5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43%。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57,729,67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900%；反对5,118,2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78%；弃权5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415,1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8192%；反对5,118,2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8564%；弃权5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43%。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

2、出席律师：陈农、金妍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517　　证券简称：荣安地产　　公告编号：2026-027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独立董事杨华军先生自2020年7月1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2026年6月30日，连续任职时间满六年。

2026年6月3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杨华军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提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杨华军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确保公司独立董事占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杨华军先生离任将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杨华军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责。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尽快完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杨华军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杨华军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5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6/24，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戴立忠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24日~2026年12月23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58.9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9%
累计已回购金额	6,559.8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79元/股~14.7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24日、2026年6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6月期间，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589,793股，占公司总股本579,388,006股的比例为0.7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70元/股，最低价为13.7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5,598,351.9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589,793股，占公司总股本579,388,006股的比例为0.7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70元/股，最低价为13.7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5,598,351.9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4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6月2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戴立忠	190,205,090	32.83
2	湖南圣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196,596	6.42
3	陈文义	28,969,486	5.0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990,911	2.07
5	湖南圣维鼎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567,086	1.31
6	湖南圣维华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267,492	1.25
7	刘欲晓	6,179,634	1.07
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重阳目标回报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860,858	1.01
9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450,202	0.77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77,800	0.58
合计		303,065,155	52.31

注：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故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2、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26-020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26日、2026年6月29日、2026年6月30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2026年5月19日至2026年6月30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82.30%，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大幅上涨，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3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16.23%、25.92%、21.39%，连续3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换手率63.54%，股票交易显著放量，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

根据“中证指数”数据，截至2026年6月30日收盘，公司最新市盈率为239.56，公司所属的中上协行业分类“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新市盈率为78.46。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新技术研发及产业化不确定性风险：公司TGV技术仍处于前期研发阶段，尚未实现任何商业化量产，亦未实现任何营业收入，该业务的产业化推进节奏、落地成效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留意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勿受市场情绪过热影响，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6月26日、2026年6月29日、2026年6月30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向管理层核实，目前公司开展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正常有序，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显示材料业务和应用材料业务，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事项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1.股价短期上涨后快速下跌的风险。因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6月26日、2026年6月29日、2026年6月30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2026年5月19日至2026年6月30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82.30%，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大幅上涨，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快速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换手率较高。上述3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16.23%、25.92%、21.39%，连续3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换手率63.54%，股票交易显著放量，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3.市盈率明显偏高。根据“中证指数”数据，截至2026年6月30日收盘，公司最新市盈率为239.56，公司所属的中上协行业分类“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新市盈率为78.46。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新技术研发及产业化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关注到近期市场对玻璃基板在半导体领域应用的关注度较高。目前，公司TGV技术仍处于前期研发阶段，尚未实现任何商业化量产，亦未实现任何营业收入，该业务的产业化推进节奏、落地成效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留意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勿受市场情绪过热影响，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